

散文

有幸遇见（之一）

■史淑玲

生命在感慨中日益丰盈！这句话。竟勾起了我久藏于心的太多感慨。

想来，已是近两年的光景了。金秋十月，一个多彩的季节。清晨的阳光，透过金黄的树叶，零零散散地落在红得耀眼的枫叶上，镜头下的枫叶便如国旗上的五角星，一片一片在温暖的光中闪烁着，令人移不开眼睛。沉醉间，一位长发及腰，身穿黑风衣，神情温润的女子款款地走进了视线里。瞬间，枫叶也变得灵动起来，本是擦肩而过的两个陌生人，却在这样一个阳光正好，枫叶正红的早晨，因了枫儿身边的一个女子而熟络起来。

就这样在斑驳的枫树下被一个只在文字中认识的女子抓住了双手。那种感觉正如透过枫叶的阳光，是温暖的，只是从那双手上，我细心地感受到了粗糙。更令人感慨的，是那感染力极强的爽朗笑声，于枫叶间回旋，几片红红的枫叶应声随着微风飘落在我们脚下，现在想来，当时的情景一定很美吧，如诗如画。

她说她笔名叫枫儿。一个富有诗意的名字，想来应是一位赋有才情的女子吧。自此，你来我往的接触便多了起来。也许是同频的缘故，大有相见恨晚的感觉。在一起时，大多谈论的都是关于文学，摄影，人生，每次的相谈甚欢，都会让我们有了期待，期待下一次的相聚。

而对于枫儿的了解便也多了起来。从她的言谈中了解到，枫儿是一个吃了许多苦的女子，这个时候我才明白为什么第一次相遇时我感觉到她的手为什么是粗糙的了，原来是有原因的。由于是双胞胎的缘故，母亲只能把她放到姥姥家来养，从小就锻炼出超强的独立性。嫁入婆家，由于婆家人口多，日子过得也是艰难。从最初的几亩地的苗圃，到现在的百多亩，十多年来，一个人苦心经营着。几乎每年都是从春天四月初开始上山，一直到十月底才会下山，这段时间里，育苗，起苗，卖苗，忙得几乎不见人影，本是执笔写人生的女子，却拿起了铁锹，

生生把自己的人生深深地扎根在这百亩苗圃地里，且无法自拔。自己也变成了无所不能的小强。

其实，在见到枫儿人之前，便已读过枫儿的文字，文字间的情感，总能引起共鸣。亦是心思细腻性情中人。在一起时间久了就会发现，每每见到令人感触的人或事，枫儿总会不经意间来上两句或诗词，或歌赋，这时，小女儿的情怀便会泄露无疑。甚至让你怀疑，那爽朗的笑声是怎么发出来的。那百亩苗圃是怎么经营下来的。

枫儿说，她最喜欢的花就是开在十三道湾山间，地头，崖石缝中的山菊花。且最喜它顽强的生命力。无论在怎样的环境下，它都会扬着一张白里透着粉的笑脸！

今年“十月一”前一天，恰逢秋雪。漫天飞舞的雪花，犹如飘落人间的精灵，整个黄岗之巅被冰雪覆盖，映人眼帘的是红黄白绿紫，仿如一个姹紫嫣红的童话世界。而真正震撼到我的是那些依然盛开在十三道湾道路两旁的山菊花。那是怎样的一种美啊。

壮烈且绚烂。此刻的世界，那般纯净，洁白的雪花在空中弹奏着优美的旋律，山间的山菊花在地上尽情地舞蹈。时而依雪而卧，时而仰起一张张落满雪花的笑脸，摇曳着纤细的腰身，有的被冰雪遮住，无奈地低下了头，努力从雪中扬起的一张张白中透着粉，粉中透着黄的笑脸，花瓣儿随风而落，似诉说，似告别，更似无畏冰雪的勇士，坚守着这一季的美好。恍惚间，好似枫儿的笑脸与山菊花重叠起来。那一簇簇摇曳在冰雪中的山菊花，如枫儿的笑脸荡漾在十三道湾里。

人生，在某个时间段，总会让你遇见不同的人，不同的事，有些人只适合擦肩而过，而有些人想擦肩而过却很难，她会抓住你的手，走进你的生活，给你带来不一样的人生感悟，正如枫儿，一个有着爽朗笑声，外表钢筋混凝土，却怀着一颗小女儿心的赋有才情的女子！

十月的枫叶，红透了树梢，偶尔几片，随风起舞，那是生命之舞，绚烂夺目。这个季节，总让我想起枫儿。

一，绝句七首

沙地云杉世界鲜，虬龙盘古四百年。
北疆大漠荒原固，虐雪狂风志更坚。

铁骨雄姿战酷寒，安于职守品超凡。
红鳞凝血英雄气，天下堪称第一杉。

俊体雄姿伴芳华，层层伞盖度生涯。
躬身荫庇儿孙护，鸟兽山林快乐家。
(芳华：春天)

根系发达大漠封，乾隆御赞第一松。
浑身正气品行远，玉柱擎天架海龙。

逸态生成受煎熬，安居塞北若许年。
古根盘亘尘沙锁，凝练诗行远古传。

松涛瀚海馥郁新，异兽奇珍伴飞禽。
尊崇神杉为瑰宝，文人墨客赞到今。

摒弃浮尘气质刚，松涛鹤唳抗风霜。
沧桑百转筋骨硬，啸吻苍穹醉扶光。
(扶光：太阳)

二，七律三首
沙地云杉碎碧长，茫茫瀚海北边疆。
奇绝伟岸如宝塔，部落连天比海洋。
群鹿争鸣修府第，松梢飞鸟建新房。
草原遍地多生宝，锦绣乾坤底蕴藏。

世所稀存沙地松，嵌于万顷漠风中。
历经胡地千年雪，赢得酬答百世功。
地质公园为上品，精心养护益苍葱。
珍禽异兽皆稀有，入药茗花美誉隆。

敖包山上放眼观，高耸风姿入云端。
木落森罗隐日月，磅礴浩瀚藏碧烟。
古松历世悠悠过，林海托举湛湛天。
倘若结庐来小住，修真养性做神仙。
(碧烟：白云)

沙地云杉赞

诗歌

■郭久良

散文

小女人的烦恼

■鲍敏杰

一直梦想着有机会出一本自己的书，可是机会来了，却因为老公的当头一棒，将我的梦打得七零八落。老公的话一直在耳边回响：“你出书有什么意义，谁会看你的书？”

我不在乎谁会看我的书，可是我一直梦想有一本署名自己的书。从小我就喜欢文字，作文一直很好。中考的时候，我的语文成绩名列小镇第二，在校时作文多次被当做范文，在班级广为流传。但那时候并没有对文字有什么特殊的感情。在中专学校的四年，我养成了写日记记录心情的习惯。还作为业余爱好者经常向学校的校刊投稿，也被采用了一些作品。但有一件事却改变了我的想法，现在想想真的好心痛、好无知。记得我投写了一篇微型小说《敲门》到校报刊，结果报刊主编认为是抄袭，给枪毙了，会议上还旁敲侧隐地进行了不计名批评。那件事对我打击很大，我相当的委屈和愤慨。可我怎么解释都无效，我把自己的草稿拿给那个校刊主编看，可她就是不相信。她的不信任让我从此告别校刊，直到毕业我再也没有投过一次稿。写日记的习惯也放弃了。现在想想自己是多么的幼稚和愚蠢呀！

直到2001年，我新调了工作，思虑难平，伤心透顶，“愤”笔疾书《女儿是一剂良药》和《贫困是一笔财富》。我用无声的文字让自己振作起来，让自己的生活丰富起来。真正坚持下来业余写作是2005年，婆婆病逝，《怀念天堂里的婆婆》让我真实地把自己和婆婆的感情用文字写出来，随后《我替公公相亲》《后婆婆》等一系列心情日记出炉。我用文字和自己交流，让自己的精神世界得到净化，得到从没有的快乐。我写的一些小散文相继在一些报纸、网络上发表，我结识了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因为文字，让我成为一个既简单又快乐的人，我的生活也变得丰富多彩。我加入了旗作家协会，市作家协会，成了当时本单位系统内网文板块的版主，还被委任旗内一家知名网站的版主，不知不觉也算小有名气了。

我身边爱好文字的朋友，基本都出版了自己的作品，尤其是旗作家协会的会员们基本是作品不断，而我还没有署名自己的作品，从内心感到惭愧。也多次被鼓励出一本吧！看看自己越来越多的文字，几十万到百万字，虽然不够精致，上不了大台面，但很多朋友都说很喜欢我这种贴近生活真实健康的文字，喜欢读我的家长里短，点点滴滴。我想可能是因为简单和单纯在现实生活中太少了，我这样坦白的人才得以被喜欢被关注。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缘于身边一些文友的影响，我渐渐萌生了一个梦想，自己也要出一本属于自己的集子。虽然参与过网友合集出的书籍，但并不是自己的专属。

机会来了，有编辑主动打电话联系我，真是喜出望外。可是把想法告诉老公，他则当头一棒。他是一个做什么事情都非常认真的人，要么不做，要做就做出个样。他对文字不感冒，不能理解我热爱文字的心情，我们在这一点上不能达成共识，但我也因为自己的固执让家里出现不和谐的因素。也许是因为太在乎他，我才一次又一次放弃自己的这个梦想。一个人放弃自己的梦想，心里会杂乱无章地长出各种烦恼，我就是这样的心情。

我不知道，他什么时候能理解我这个蠢蠢欲动的梦想，但我想圆一个梦不应该是多么难的事情，我想经过时间的流逝，他一定会支持我圆梦的。我等，我坚持，相信一定会水到渠成、瓜熟蒂落的。小女人将不再烦恼。

轻轻地走在春风里
感受春风的温暖和细腻
无声地拨乱一根一根发丝
牵动一段一段记忆
听到了芽尖儿的呼吸
酣睡中醒来
嘴角流淌着梦中的甜蜜

山涧的小溪欢快地奔流
涌动着不达大海誓不休的追求
文静的河柳
有着说不尽的温柔与娇羞

夏雨叩响窗棂
早起的鸟儿叫声嘤嘤
快速生长的秧苗
有如点火的火箭——嗖嗖嗖
气温高得过了头
繁花的热情毫无保留
雷公电母情绪上来也会怒吼
滚雷惊天 闪电复仇

走进五彩斑斓的秋天
丰富的色调美丽了大自然的容颜
硕果丰腴 瓜果香甜
稼穡归仓 心足意满

三春没有一秋忙
收割希望才是真正的王
机声隆隆
风吹日晒填满农人的胸膛

冬日太阳收敛了锋芒
飘逸的雪花粉墨登场
沉淀 积蓄
准备来年再续辉煌

抛一盏烈酒 升腾起万家炊烟
双掌合十 闭上双眼
许下一个心愿
勾勒出一幅崭新的画卷

诗歌

走过四季

■于国栋

“题材”？
“体裁”？

某书在解释杂言诗《八连颂》时说：“杂言诗是古体诗的一种，最初出于乐府诗。以这种题材写的诗，字数、韵律方面均无严格要求。”句中“题材”是“体裁”之误。

“题材”是指构成文学和艺术作品的材料，即作品中具体描写的生活事件或生活现象，如农业题材、军事题材、现代题材、历史题材等。“体裁”是文章或文学作品的形式类别。如文章可分为记叙文、议论文、抒情文、应用文等；文学作品可分为小说、诗歌、散文、戏剧等。从体裁上来划分，古诗诗可以分为三言、四言、五言、六言、七言、杂言等。

“题材”是内容，“体裁”是形式，二者不能混为一谈。



金秋乐章-大坝梁农田

摄影 赵国君

散文

不应遗忘的经棚公社医院

■马守喜

上世纪五十年代，我家住在克什克腾旗经棚镇二街，四街是个较繁华的商业街，在街中部有一所小医院，即经棚公社医院，它的前身是经棚镇“福源堂”“永源堂”“宝元堂”三个诊所，于1952年合并组成的诊所，大多是中医。当时，经棚公社医院是仅次于旗医院的一所联合医院，1965年，“文革”刚开始，改为景峰公社卫生院，建院初期没有病床，到了1969年，开设病床20张。1979年转为旗中蒙医院。

公社医院在我的记忆中，有位杨院长主持医院工作多年，而且设置了几个科室，业务院长是何院长，他是位德高望重的老中医，别看是院长，每天都坐堂看病。这里的医务工作者，虽然不是医学院毕业，但多数是中医世家，医术很高，来这里的普通群众不但医好了头疼脑热，还治疗好多疑难杂症，因此慕名前来看病的人很多，到这里来看病，不用挂号，更不收取挂号费，患者可随意到各科室看病。

这里的医生看病非常随和，记得1967年夏季的一天，我的大女儿雪梅出生不到10个月，突发重感冒，高烧快到39度，这天傍晚又下着大雨，因家中没有雨伞，我就急忙背着倾盆大雨往公社医院跑。我和正在值班的初桂珍大夫一说，她二话没说，冒着大雨就往我家跑，到家后赶紧给孩子打了退烧针。之后她不让送我，自己又冒着大雨赶回医院，第二天我去医院告诉她，孩子已经有点退烧，她让我买了一盒牛黄安宫丸给孩子服用。她说，如不及时治疗，孩子抽搐起来，就难治了，初大夫冒雨给孩子看病的那一幕，至今令我难忘。

这里的大夫非常体谅困难群众看病的难处，有时还用自己微薄的收入接济困难患者。

有一位叫小金的患者，当年因打针不慎造成一条腿残疾。韩紫云大夫知道她的困难后，经常把她接到自己家吃饭，给她做衣服，给她看病。视她为自己的亲生女儿。韩大夫是回族，小金是汉族，她们可真是回汉一家亲啊。虽然韩紫云大夫已去世二十年，小金搬到呼市，但2017年7月份，小金特意来到赤峰，看望了八十三岁的韩爸爸一家兄妹，还用真情抒写并诵读了一篇怀念韩大夫的文章，感人泪下。这就是当年的医患情感。

当年经棚公社医院的领导和医生们，不负众望，在医院条件简陋、医疗条件很差的情况下，工作认真负责，主动到病人家去看病，主动扶病人进病房，什么脏活累活都干，让群众十分钦佩。

“经棚公社医院”早已消失，但朴实良好的医疗作风仍在老经棚人中间口口相传。如今的“经棚公社医院”早已成了现代化的克旗中蒙医院，是一座中西医、蒙医等全科医院，现代化的大楼拔地而起。今日的中蒙医院人员虽然增至几百人，但他们仍传承着老“经棚公社医院”的传统，精心服务患者，做民族团结的模范。

现任院长及许多大夫护士我已不太了解，但从家乡经棚人的口中得知，克旗中蒙医院在群众中的口碑，是非常值得称赞的，尤其是当年的宋福林家、邢家几代大夫高超的医疗技术、高尚的医疗品德，在家乡代代相传。

